

兒 童 學 概 要
必 讀

兒 童 教 育 者 母

著 迪 康

遼東編譯社印行



康德三年六月二十五日印刷
康德三年七月十五日發行

兒童學概要

全一冊定價肆角五分

新京西三馬路四十七號

著 作 人 康 迪

新京西三馬路四十七號

發 行 人 劉 大 由

奉天廣生堂胡同門牌十一號

印 刷 人 王 綏 之

奉天廣生堂胡同門牌十一號

印 刷 所 益 文 印 刷 局

新京西三馬路四十七號

發 行 所 益 智 書 店

代 售 處 國 內 各 大 書 局

此書高著作權

翻印必究

序言

教育是樹人的事業，但教育失當，也能戕賊人性，甚而至於殺人！因此，從事教育的人，一面要有充分的職業素養，一面更須對於兒童有深刻的認識才行。這種素養同認識，絕不是單靠幾本教科書就可滿足的。必更靠許多實際的經驗同研究。由本身所得的經驗同研究固屬親切有味，而過去的或當代的教育名家，所發表的經驗同研究的結果，也是必須領略的。我國關於介紹兒童研究的刊物尚不一觀。這也是我們教育界的缺憾。因為兒童學是教育學的基礎，是中小學教員所不可少的知識。作者不憚譎陋，綴輯教育家同心理學家的成說略參己意構成兒童學概要一書以享讀者。非敢掠美著作，意在救我國此刻之書荒於萬一耳。

康德三年五月十日自序於新京寓所

介紹——劉爽著作二種

滿洲地理參考

吉林新志

——全書一冊凡定價洋裝三元
七百餘頁平裝二元五角

是書爲著者精心之作。內容豐富，且多創格，爲前此志書之所無者。而對於民衆生活狀況之描寫，產業狀況之敘述，尤爲詳盡。凡教學或研究滿洲地理者不可不人手一編。

地理教學參考

地理教學法大要

全一冊定價
一角五分

是書爲作者十餘年教學地理經驗之結晶，書末且附「說風」一篇，敘述大氣之動靜頗詳。尤爲教學地理者不易多得之參考。

（以上二書國內各大書局均有，或向新京西
三馬路四七號益智書店直接購買亦可。）

兒童學概要目錄

序言

第一章 什麼叫做兒童學……………	一
第一節 兒童學的意義……………	一
第二節 兒童的範圍……………	一
第三節 兒童學和教育……………	五
第四節 總結……………	七
第二章 兒童學的歷史……………	七
第一節 兒童在歷史上的位置……………	七
第二節 兒童在教育上的位置……………	一四
第三節 兒童學發達的歷史……………	一六
第三章 兒童學的方法……………	二一
第一節 傳記法……………	二一
第二節 直接問答法……………	二三
第三節 診察法……………	二五
第四節 間接問答法……………	二六
第五節 智力測驗法……………	二七
第六節 本章總結……………	三一
第四章 兒童學與遺傳……………	三二
第一節 遺傳的普通原則……………	三三

第二節	遺傳學之各種學說……………	三九	第一節	知力發達之事實和原則……………	九六
第三節	人類遺傳學之研究……………	四五	第二節	各種知力之發達狀況……………	一〇〇
第四節	本章總結……………	五〇	第八章	兒童教育的目的……………	一二五
第五章	兒童身體的發達……………	五一	第一節	新教育原理中的兩個要點……………	一二五
第一節	兒童和成人身體之區別……………	五一	第二節	兒童教育之目的……………	一二六
第二節	兒童身體發達之程率情形……………	五九			
第六章	兒童各種天性的發達……………	七九			
第一節	一般的觀察……………	七九			
第二節	社會性……………	八〇			
第三節	非社會性……………	九〇			
第七章	兒童知力的發達……………	九六			

兒童學概要

康迪編著

第一章 什麼叫做兒童學？

第一節 兒童學的意義

兒童學英文名詞叫做「Child Study」或叫「Child Psychology」。但第二名詞，確是不很妥當，因為這門科學，實在是包括兒童的生理和心理兩方面而言的。倘使把他叫做兒童心理學，那嗎，在這種學問裏面，只能包括「兒童各種天性的發達」和「兒童知力的發達」，不能兼及到兒童生理的方面，這樣，他的範圍未免太狹了。所以這門科學現在應該定名「兒童學 (Child Study)。

第二節 兒童學的範圍

兒童學的範圍，可以包括下列三項：

(1) 兒童天賦的本能 講兒童天賦的本能，應該注意下列三點：

(A) 人類的共性 人類爲什麼總和平常的動物不同？小孩子到了一定的年齡，爲什麼就能教他說話？狗和貓等，無論何時，爲什麼總不能教他會說話？簡括一句話，這就是人類有一種共性的緣故。

(B) 種族上的遺傳 爲什麼西洋人的體格大概總是高而重，滿洲國人的體格大概總是低而輕？爲什麼西洋人的頭髮大概總是黃色的，滿洲國人的頭髮大概總是黑色的？簡單說來，這就是因各地人類有一種種族上繼續遺傳的緣故。

(C) 兩親的遺傳 子女受父母兩親遺傳影響的道理，是顯而易見的。大凡兩親的身子強壯，體格偉大，知力優異，他們生下來的子女的身體和知力大概也是好的。反過來說，若是兩親身心兩方面都有了弱點，那嗎，他們生下來的子女大概也要受着他們弱點的遺傳。

(2) 兒童的環境 同是兩個滿洲國人，假使叫一個居住在外國的和一個居住在本國的比較起來，他們的言語舉動總有多少不同的地方？這無非是因爲兩下所接觸的環境不同；他們受

了這種不同環境的燻染，所以就把他固有的天性，漸漸的改變了。比如住在山旁的小孩，到了纔能行走的時候，（約在四五歲）就會爬到山上去遊玩。住在海邊的小孩，自己就能跑到水中去游泳。像這幾種的本領，普通的小孩是做不到的。這究竟是什麼緣故呢？依心理學家說：小孩子個個有很深的模仿性。比如小孩子看了成人時，跑到山上去伐木采薪，於是他就模仿他們跑到山上去玩耍。小孩子看了成人時，要跑到水裏去捕魚捉蟹，於是他就模仿他們走到水裏去游泳。總而言之，模仿是兒童的天性；兒童模仿做什麼事情，全是由于他四旁環境的影響。所以研究兒童學，有二件事最要注意的，就是（1）兒童的天性，（2）兒童的環境。

假如拿一個小孩，叫他住在一塊沒有人的地方，那嗎到了長大以後，他一定還不會說話。在黑河省有件事實就是歐戰時在黑河經商的德國人，夫婦因戰爭回國，把很小的孩子留到當地的一個滿洲友人家，現在這小孩已竟長大在齊齊哈爾的一個中等學校上學，他的軀幹骨骼完全像德國人，但是他的語言聲音和一切舉止態度，又完全和滿洲人一樣，不但會說德國話，簡直關於德國一切他都不知了。就此可知環境和兒童關係的重大。在美國還有一段故事說，「有一

個小孩，當他生下來的時候，他的父母就死了。因為沒有家人照管他，因此就被人家拋棄在路上。有一天一隻狼跑到這裏來見了他，就把他拖到洞裏去，餵東西他吃。那裏知道到這小孩長成後，他的舉止行動沒有一樣不和狼相像了。這件必雖未實在，然而我們也可藉此知道兒童的環境，和兒童的天性有怎樣的關係了。

(3) 兒童的身體 兒童身體的發達和他腦力的發達有密切的關係。據研究人類進化史的學者說：最初時候，人類和其他動物沒有什麼差別。後來因為人類能够善於運用他自己的手指，所以就能漸漸的進化而超過其他的動物了。猿猴在動物中，能用他的手採取果物等類，也算是伶俐敏捷的了。但要是和別的動物爭鬪起來，總沒有人那樣伶俐敏捷，因為人能够用石頭木棍等同他對敵。這一件事，看來雖是很小；但是在人類進化史上看起來，我們人類不知道經過了幾萬年，才能有這樣的進步呢！動物和動物爭鬪，至多只能用他們的爪牙做利器；但是到了我們人類就能用我們的拳頭或是拾了石頭對付敵人了。現代的心理學者說：人類腦力的發達和手的發達是並行的。照這樣看來，可知：兒童身體的發達和他腦力的發達實有密切的關係。假使他的

身體不發達，那嗎，他的腦力也是一定不會十分發達的。

閱者看到這個地方，或者有人懷疑，說：「一般學者終日呶唔誦讀，並不用手，但是他的思想很高，他做的文章很好；照此看來，我們的腦力又何必一定要用了手才能發達呢。這話固然不錯，但是如果人於善用他腦力以外，如再肯善用他的手，他的腦力也許更要發達了。」

以上是講兒童學的範圍，包括（1）兒童的天性，（2）兒童的環境，（3）身體發達與腦力發達之關係。

第三節 兒童學和教育

閱者看到這，或者就要問：「兒童學和教育究竟有什麼關係呢？」那我就回答他道：「他們的關係真大呢！」舊式教育家，以為兒童身體的發達和教育是沒有關係的，所以只教他讀幾本物理、化學、算學的書，至于兒童身體的發達就不管他了。但是新式的教育家就不是這樣的；新式的教育家研究出兒童的身心兩方面和教育都有極大的關係，所以他們拿兒童做教育的主體，不是拿學校做教育的主體。假使他們不知道兒童學和教育有極大的關係，他們怎麼會

知道教育當拿兒童做主體呢。

在中世紀時，西方天文家都不知地球是什麼東西，以為地球不動，日挂在天上，繞着地旋轉。後來哥白尼（Copernicus）出來說日球是中心，地球和別種行星都是繞日而行的，並不是日月星繞地而行。這樣在天文學上便開了一個新紀元。這種天文學的變遷，在歷史上叫做「哥白尼的革新」（Copernicus Revolution）。我舉出這例的意思，是要表明：假使要解釋地球動不動的道理，必定先要明白地球是什麼東西；假使要教育兒童，必定先要明白兒童是什麼東西，如兒童的天性怎麼，兒童的身體，腦力怎樣？我們做教員的必定先要明白了這些東西，然後才能定個標準去教育兒童。所以自兒童學發達以後，教育學上便開了個新紀元。從前是拿學校做教育的主體，現在是拿兒童做教育的主體了。故兒童學可以叫做教育的「哥白尼的革新。」

比如現在文教部的小學教科書上的字跡為何印得很大，並且為何還插了許多圖畫？這因為現在的人已經知道；兒童的眼力還沒有發達，理解力還很薄弱，所以關於兒童所讀的字，必定要特別的大一點，才能叫兒童容易看見；關於兒童所讀字裏的意思，必定要用圖畫特別把他表

明出來，才能叫兒童容易了解。這種具體的教法，實在是比從前抽象的好的多了。從前做教員的不知兒童的天性是怎樣，不知兒童身心兩方面的關係是怎樣？所以只管拿成人的心理去教兒童；也不問兒童能懂不能懂。這種教法有什麼好處呢？

第四節 總結

本章講兒童學的大概（兒童學是什麼東西？）以及兒童學和教育的關係。就是兒童學的範圍含有三項：（1）兒童天賦的本能；（2）兒童所處的環境；（3）兒童身體和智力發達的程律。兒童學和教育的關係，最緊要的，就是從兒童學成立後，一般研究教育的才知道；（1）教育以兒童為主體，不該以學校做主體；（2）選擇教材以及教授法等標準，應該怎樣定。法總之：教育必定要根據兒童學才能成立的，否則便成了空談。

第二章 兒童學的歷史

第一節 兒童在歷史上的位置(The Child History)

本章是述兒童學的歷史。我在述兒童學的歷史以前，先要討論兒童在歷史上的位置是怎

樣。現在研究新教育的，都知道教育應拿兒童做主體，都知道成人應該愛惜，保護他們；應該給他們在社會上有和成人享受同等待遇的機會；因為他們都是社會上未來的主幹。但是我們要知道這不過是近幾十年內的事，在歷史上成人待遇兒童可是從來沒有這樣好呵。在歷史上非但沒有這樣好的待遇，並且還有種種慘無人道殘害兒童的事情！

(1) 殘害兒童 (Infanticide) 從前斯巴達拿軍國民主義做教育的目的，他們選擇身體強的小孩，在他們小時，就叫他們受一種特別的訓練；其餘身體弱的，就把他們弄死了。這樣事情，在現在未開化的野蠻民族裏，也是往往有的。如在不列顛新幾尼亞 (British New Guinea) (即巴布亞島之一部) 地方，便有不喜養育兒童的惡習。因為他們以為小孩是無用的東西。在這地方，還有一種把小孩殉葬父母的風氣。這不是什麼奇怪的事，考查我們西鄰的中國在上古的時候，也有這種殉葬的風俗。不過到了後來，就拿木人紙人以及芻靈等物替代了。就是我國也被這種風氣充分的感染了，所以到了現在每逢一人死時，他的家裏還要用幾個紙人算做死者的陪伴；恐怕這就是上古時以生人殉葬的遺風。從人類進化史上看，這殉

葬一件事大概在未開化的民族裏都是有的。

澳大利亞的中北兩部野蠻民族（Central Australia and Northern Australia）有、不應保養雙生子的風俗。他們以為雙生子是不應有的。假使生了雙生子，他的父母就要把他害死。

西維多利族（Western Victorian Tribes）也有這種同樣的風俗。不過這地殺雙生子的風俗和澳大利亞中北兩部的稍微有些不同。他們把雙生子中強的一個留起來，把弱的一個殺死。所以在這個地方，雙生子弱的一個總是不得活的。又在這地，如過了年歲荒歉，為父母的常把他們的兒童殺死，以充他們的飢腸。總之，在這些野蠻的地方，做父母的大半是沒有愛護兒童的意思的。

在美洲南部地方的野蠻民族裏，還有種種的迷信。倘使母親困難產死了，那嗎，所生下來的孩兒因此就不容於社會，說他是不祥的東西，所以社會上的人一定要把他殺死。又倘使小孩生在暴風雷雨，或日子不好的時候，社會上也要說他是不祥之物，一定也要害死他的。這種迷信，在野蠻民族中，大概也是都有的。

南美洲(South America)有種蠻族，在這族裏所有生下來女孩兒，大多數是要被他們的母親活埋在地下的。又在印度地方，做父親的對於自己的孩兒有生殺之權。要是他不喜歡那個孩兒，他就可以把那個孩兒害死。這種風氣，別說在未開化的蠻族裏有，就是在歐洲中號稱「自由平等」高唱「人道主義」的法國，在十六和十七兩世紀時候，也是有這種殺死小孩的惡習。這難道說是很遠的事麼？

這樣看來，這種殘害兒童的惡習，在未開化時代和野蠻民族中，是一件很平常的事。現在研究新教育的都知道成人當保護兒童，當拿人道待兒童，我們要知道這不過在最近的文明國家才有呵！

(一)食兒惡俗 (Cannibalism) 野蠻時代，食兒的風氣極盛。就是現在未開通的地方，還難免有這種事呢。不列顛新幾尼亞地方，英國派有官吏掌其事。有一次，這地的女兒忽然大半沒有了；後經英國官吏派人去調查，說是因為荒年，所以他們把生下來的小孩都吃去了。就在中國的春秋時代，也有「易子而食」的事情，記載在古書上。這事不但在歷史上有，就是現在

中國北五省受旱災的地方，「易子而食析骸而爨」的事情，報紙上也還常有這種記載呢。

英國的屬地新南威爾斯 (New South Wales) (澳大利亞的一州) 依着宗教的信仰，頭一胎生的小孩必定要把他殺死的。印度北部當孩子的父母病得危險，醫藥無效的時候，他的父母就取他的血洗藻；因為他們相信用了這個法子，是一定可以醫得好父母的病的。這在中國也有過孝子割股醫療雙親的事。一般人以為孝子假使做了這種「孝感動天」的事，他父母的病是一定可以醫得好的。

(三) 把人當做犧牲品 (Human Sacrifice) 把人當做祭神用的犧牲品，是歷史上常見的並不算什麼奇怪的事。在普魯維痕 (Peruvian) 民族中，每當皇帝加冕時，要殺二百個小孩子作為祭神用的貢品。這不過是百年內的事。印度在一千八百年的時候，還有拿人當做貢品的事。至於相信萬物（如房物、牛、羊等物）都有神，而對於野獸的神，只要每年殺一個女孩祭他，那嗎野獸就不來害人的風俗，在古時更是不一而足。這好像是拿了女孩去賄賂野獸的神。